

臺南市 108 年度普通教師特教專業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那些年特教生教我的事—情障學生的心理諮商案例與策略分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 108 年 1 月 29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80010360 號函。
- (二) 教育部補助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辦理身心障礙教育經費實施要點。

二、目的：

- (一) 增進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普通教師處理具情緒及行為問題學生之輔導能力，進而確保學校三級輔導機制之輔導成效及服務品質。
- (二) 建立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普通教師聯結校內特教教師、行政人員(含輔導人員)合作模式，並有效處理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臺南市立安平國民中學（情障特教資源中心）

四、研習時間：108 年 10 月 3 日（四）下午 1：30～下午 4：30

五、研習地點：臺南市安平國中行政大樓二樓視廳教室

六、研習對象：名額 70 位。

- (一) 本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普通教師。
- (二) 本市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人員。
- (三) 對本議題有興趣之特教教師及其他相關專業人員。

七、報名方式：

- (一) 請上全國特教資訊網 <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 登錄報名。
- (二) 即日起至 108 年 9 月 30 日(一)前額滿即止。

八、參加研習人員、教師及工作人員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差）假登記。

九、研習課程：

時間	課程內容	主講人
13:10 ~ 13:20	報到	安平國中團隊
13:20 ~ 13:30	長官致詞	教育局長官
13:30 ~ 15:00	那些年特教生教我的事： 情障生的諮商案例與策略分享(一)	林家弘心理師
15:00 ~ 15:10	休息一下	安平國中團隊
15:10 ~ 16:00	那些年特教生教我的事： 情障生的諮商案例與策略分享(二)	林家弘心理師
16:00	快樂賦歸	安平國中團隊

十、注意事項：

(一) 全程參與之人員核予 3 小時研習時數。

(二) 為響應環保，參與研習人員請自備環保杯。

十一、經費來源：由教育部對學前及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經費補助款支應。

十二、預期效益：協助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普通教師提升對於具情緒及行為問題學生之輔導知能，以團體動力角度理解特教學生如何牽動班級學生的情緒，掌握班級經營方向與有效介入策略。

十三、獎勵：辦理研習有功人員依據「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十四、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呈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機關首長